

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9750

承辦人：陳雅惠

電話：02-23979298#614

E-Mail：chenya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給字第1030033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所報「公立中小學校校長及公立中小學教師暨幼兒園兼任主管人員  
主管職務加給表(修正草案)」一案，請查照依相關機關意見再審酌  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貴部103年2月2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128153號致行政院函辦理  
。
- 二、檢附「『公立中小學校校長及公立中小學教師暨幼兒園兼任主管人  
員主管職務加給表(修正草案)』相關機關意見一覽表」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